

新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 函

地 址：新北市板橋區長江路1段1號3樓
聯絡人：總幹事 黃正男
電 話：02-82596368
傳 真：02-82596369

受文者：本公會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4 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市儀(宗)字第 111034 號

速 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 件：如說明七

主 旨：本公會辦理「召開第六屆第二次會員大會」暨「出席大會會員資格依法辦理會籍清查作業」一案，相關規定配合事項詳如說明，通知會員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商業團體法施行細則第 14 條規定，及本公會 111 年 10 月 21 日第六屆第 5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- 二、參加會員大會之『會員代表』如當日無法出席者，要變更可以出席人員。相關辦理手續自即日起至 111 年 11 月 18 日（星期五）為止。請攜帶公司大、小章及變更人員身分證件，親自至本公會辦理。如有事不克前來，請填妥委託書並交由專人送件至公會辦理變更申請。
- 三、會員大會日期訂於：111 年 12 月 12 日（星期一）舉行。
 1. 開會時間：下午 13 時整開始辦理會員代表報到手續，14 時 30 分大會會議正式開始。
 2. 開會地點：新北市立板橋殯儀館景福廳。
- 四、本次大會報到處共分為 4 組分配如下：
 1. A001 - A150

2. A151 - A300
 3. A301 - A450
 4. A451 - A582
 5. 請會員代表於報到時，攜帶 IC 卡會員識別證及會員代表本人身分證件，以利方便完成報到手續。
 6. 會員代表本人報到後領取出席證、摸彩券、全聯禮券 1800 元（出席費 1200 元及餐費 600 元）。
 7. 委託出席者持委託書只能領取餐費全聯禮券 600 元。
- 五、如委託他人出席者請務必於會議當日攜帶委託書至大會現場報到。若無委託書則無法代為領取餐費全聯禮券。
- 六、會員大會會議結束後，辦理摸彩活動摸彩獎項如下：
- 1、頭獎 1 名 10000 元。
 - 2、二獎 2 名各 5000 元。
 - 3、三獎 10 名各 3000 元。
 - 4、四獎 20 名各 2000 元。
 - 5、五獎 35 名各 1000 元。
- 以上均是全聯禮券。
- 七、檢附會員代表變更-委託書及會員大會委託出席-委託書各 1 份。

正本：本公會會員

副本：本公會

理事長吳孟宗

會 員 代 表 變 更 委 託 書

原會員代表_____會員編號 A _____，公司名稱_____。因有事無法出席會員大會，依法辦理申請變更_____為會員代表出席大會。

現委託_____君代為，至公會申請辦理變更手續。

此致

新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

原會員代表：

公司大、小章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【備註】

1. 為委任事務之處理，須為法律行為，而該法律行為，依法應以文字為之者，其處理權之授與，亦應以文字為之。其授與代理權者，代理權之授與亦同。（民531）
2. 依法律之規定，有使用文字之必要者，得不由本人自寫，但必須親自簽名。如有用印章代簽名者，其蓋章與簽名生同等之效力。（民3）

(正面)

證件：變更會員代表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(務必五官清晰)

| |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請黏貼身分證正面影本 | 請黏貼身分證反面影本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
茲聲明以上所附證件屬實，且影本與正本相符，如有不實，願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變更會員代表簽名蓋章：_____

(背面)

會員大會委託出席委託書

本人_____因故不克出席本會，第六屆第2次會員(代表)大會。今特委託本會會員(代表)_____，代表本人出席。

此致

新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

委託人：_____ (簽章)

會員編號：A_____

公司大、小章：

受委託人：_____ (簽章)

中華民國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每一會員(代表)僅能接受其他會員(代表)一人之委託。
- 二、請持本委託書於開會時，依會員編號向報到處報到。

【備註】

1. 為委任事務之處理，須為法律行為，而該法律行為，依法應以文字為之者，其處理權之授與，亦應以文字為之。其授與代理權者，代理權之授與亦同。(民531)
2. 依法律之規定，有使用文字之必要者，得不由本人自寫，但必須親自簽名。如有用印章代簽名者，其蓋章與簽名生同等之效力。(民3)

